

輔仁大學 105 學年度 物系 輔系 必(選) 修科目表

院別：理工

系(所)別：物理系

組別：光電物理組

第 1 頁共 1 頁

中文科目名稱 英文科目名稱	選別	規定 學分	一年級		二年級		三年級		四年級		
			上	下	上	下	上	下	上	下	
中：普通物理(一) 英：	必	3	3								自_105__學年度 起申請學生適用
中：普通物理(二) 英：	必	3		3							自_105__學年度 起申請學生適用
中：普通物理(三) 英：	必	3			3						自_105__學年度 起申請學生適用
中：電磁學(一) 英：	必	3			3						自_105__學年度 起申請學生適用
中：電磁學(二) 英：	必	3				3					自_105__學年度 起申請學生適用
中：量子物理(一) 英：	必	3					3				自_105__學年度 起申請學生適用
中：近代物理 英：	必	3				3					自_105__學年度 起申請學生適用
中：電子學(一) 英：	必	3			3						自_105__學年度 起申請學生適用
中：光學 英：	必	3					3				自_105__學年度 起申請學生適用
中：電子學實驗(一) 英：	必	2			2						自_105__學年度 起申請學生適用
中： 英：											自__學年度起 申請學生適用
中： 英：											自__學年度起 申請學生適用
合 計											

備註說明：若已修過「普通物理(一)(二)(三)」者，則需改修「電子學(一)」、「光學」及「電子學實驗(一)」三科，輔修物理輔系一律隨班附讀。

一、輔系總學分數 21 學分